

关于 2022 年财政决算（草案）暨 2023 年 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

青铜峡市人民政府
(2023 年 8 月 30 日)

市人大常委会：

根据会议安排，受市人民政府市长赵彦林同志委托，下面由我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 2022 年财政决算(草案)和 2023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，请予审议。

一、2022 年财政决算情况

(一) 一般公共预算决算情况。2022 年，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78404 万元，同口径增长 5%，加上级补助等资金，收入总量为 505682 万元；支出完成 378755 万元，加一般债务还本等支出，支出总量为 415625 万元，收支相抵后，年终结余 90057 万元，全部为结转下年使用的专项资金，收支平衡。

(二) 政府性基金预算决算情况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19797 万元，同比增长 115%，加上级补助等资金，收入总量为 33741 万元；支出完成 19772 万元，同比增长 115%，加专项债务还本等支出，支出总量为 21427 万元，收支相抵

后，年终结余 12314 万元，收支平衡。

（三）社保基金预算决算情况。社保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45916 万元，同比下降 0.6%；支出完成 43632 万元，同比增长 5%，收支相抵，当年结余 2284 万元，滚存结余 30494 万元，收支平衡。

（四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决算情况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120 万元，加上级补助等资金，收入总量为 397 万元；支出完成 117 万元，收支相抵后，年终结余 280 万元，收支平衡。

（五）预算调整及执行情况。2022 年 12 月 3 日，市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八次会议批准调整 2022 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。增加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15000 万元，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6750 万元，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由年初预算 192071 万元调整为 213821 万元；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由 192071 万元调整为 213821 万元。

（六）结转资金安排使用情况。上年一般公共预算结转资金 102025 万元，2022 年按照规定用途拨付项目单位使用 74488 万元，执行率 73%，收回用于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1371 万元，因跨年项目等原因结转 2023 年继续使用 16166 万元。上年政府性基金预算结转资金 11050 万元，2022 年按照规定用途拨付项目单位使用 6718 万元，执行率 60.8%，收回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54 万元，剩余 4178 万元结转 2023

年继续使用，主要为土地储备专项债券和体彩公益金结转资金。

（七）财政转移支付安排使用情况。2022年，争取一般公共预算上级转移支付收入282275万元，执行211408万元，执行率74.9%，结转2023年使用70867万元。争取政府性基金上级转移支付收入2037万元，执行916万元，执行率45%，结转2023年使用1121万元。

（八）预备费使用情况。2022年，动用预备费2327万元，全部用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经费。

（九）政府债务管理情况。2022年，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我市政府债务限额450044万元，年末政府债务规模为403167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债券372743万元、专项债券21774万元、向外国政府借款1600万元、向国际组织借款7050万元。2022年，新增一般债券15000万元，新增再融资债券21000万元，偿还债务本金24045万元，兑付债务利息14088万元。

（十）预算绩效管理情况。对120个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、417个项目开展绩效目标管理、269个项目开展绩效中期监控和绩效自评，组织第三方机构对“青铜峡市融媒体中心部门整体支出”等开展财政重点绩效评价。连续2年在全区考核中获得第1名，荣获“优秀”等次。

（十一）人代会批准预算决议落实情况。2022年，市人代会批准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任务100000万元，受大规

模增值税留抵退税因素影响，实际完成 78404 万元，完成率 78.4%；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任务 26330 万元，受国有土地出让权收入短收影响，实际完成 19797 万元，完成率 75.2%。

（十二）执行预算法及财政支出政策落实情况

1.持续提高可用财力。加强财税协调配合，密切关注重点税源运行状况，强化欠税企业清缴，做到严征细管、挖潜堵漏。加大工业用水权有偿使用费、水权指标交易、国有资产（资产）有偿使用、行政事业性收费等非税收入征缴入库力度，有力推进松瑞林闲置设备、经济适用房等闲置国有资产处置。

2.持续释放政策效能。全面落实大规模增值税留抵退税等减税降费政策，全年为国能宁夏大坝四期发电等 487 户企业办理留抵退税 5.2 亿元以上。安排 0.47 亿元，持续加大对企业研发后补助等方面支持力度。安排 2.3 亿元，聚焦自治区“六新六特六优”产业布局，大力支持青铝股份、和兴碳基等企业重点技术改造，支持工业园区应急蓄水池等基础设施建设，支持牛首山抽水蓄能电站等项目投产达效。安排 2.71 亿元，持续改善环境质量，精准支持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。

3.持续强化民生保障。安排衔接推进乡村振兴、农村综合改革等资金 7.5 亿元，助推我市成功入选国家乡村振兴示范

县。安排新冠疫情防控资金 0.5 亿元，保障全员核酸检测、防疫物资、集中隔离等方面支出需要。发放创业担保贷款 0.82 亿元、“三支一扶”等就业补贴 0.35 亿元。安排 1.25 亿元，落实困难群众救助提标政策。安排 1.91 亿元，支持深化医疗卫生体制改革，推进残疾人、退役军人事业发展。安排 6.12 亿元，着力支持教育、文化旅游、公共安全等事业发展。安排 3.24 亿元，围绕人居环境整治和解决群众民生问题持续发力。

4.持续防范重大风险。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及自治区关于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各项要求，多渠道筹集资金偿还到期债券本金 24045 万元，兑付政府债券利息 14088 万元，稳妥开展存量债务化解工作，全口径债务率稳步下降。健全金融风险防范化解机制，制定《青铜峡市金融领域涉稳风险隐患问题排查整治工作方案》。加强法人机构风险监测和预警，深入开展养老领域非法集资整治工作。制定全市财政暂付款化解方案，2022 年化解财政暂付款 1722 万元，暂付款清理工作取得初步成效。

5.持续深化财政改革。坚持“先有项目再安排预算”“资金跟着项目走”，强化绩效结果应用。认真编制权责发生制政府财务报告，规范财经秩序管理，组织开展非税收入、财政票据、代理记账机构、政府采购、国有产权交易、国有资产等财政专项检查，督促单位规范、高效使用财政资金。协同

推进市属国企重组整合，实现政企分开、事企分开、所有权与经营权分离。

二、2023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

（一）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44057 万元，同比增长 13.5%；支出完成 223015 万元，同比增长 4.8%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9446 万元，同比增长 344%；支出完成 6400 万元，同比增长 41%。社保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64671 万元，同比增长 16.87%；支出完成 52915 万元，同比下降 0.13%。年初预算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20 万元，正在核实市属国有企业利润情况，核实完后按照规定收缴。

（二）重点支出和相关政策落实情况。加大资金统筹力度，“保基本民生、保工资、保运转”及其他刚性支出 9.93 亿元，保基本、惠民生各项兜底工作保障有力。完成教育支出 2.45 亿元，不断优化教育资源配置；完成社保和就业支出 4.29 亿元，加大援企、减负、稳岗、扩就业、促创业等支持性措施经费保障，助力全市社会保障事业稳步提高；完成卫生健康支出 1.5 亿元，推进健康青铜峡建设，不断健全公共卫生体系；完成交通运输支出 0.3 亿元，加快推进城乡道路等基础设施建设步伐。

（三）上半年预算执行存在的问题。一是经济下行压力和增值税留抵退税影响财政收入增长，铝厂、金昱元等重点

税源企业税收贡献大幅下降，黄河水电、天霖新材料、瑞资联等企业办理大额退税，税收收入形势严峻。二是现有存量暂付款 13.5 亿元，国库库款保障率低。三是偿债进入高峰期，债务化解任务艰巨。刚性支出规模不断扩大，机关保补差、职业年金做实、临聘人员工资等刚性支出存在缺口，财政保障压力巨大。

（四）下半年主要工作措施。下半年，将集中力量抓收入，统筹资金保民生，持续强化财政收支管理，确保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平稳运行。一是**强化收入组织管理，增强财政保障能力。**紧盯青铝、国能大坝发电、东吴农化等重点税源企业，送政策、抓服务，扶持企业继续做大做强，不断稳定现有税源基础。紧盯牛首山抽水蓄能电站等重点财源项目进度，持续加快粮贸小区商贸房、小坝乡敬老院等已确权闲置房屋处置进度，深挖葡萄产业用地等国有土地租赁收入，确保财政收入稳步增长。二是**认真吃透上级政策，全力向上争取资金。**加大财政政策措施解读推送力度，紧盯乡村振兴、农村综合改革、新增债券、均衡性转移支付等上级各类补助资金，积极主动与上级部门进行沟通衔接，争取上级政策资金倾斜，力争全年上争资金突破 30 亿元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突破 40 亿元。三是**调整优化支出结构，切实保障“三保”支出。**坚持“三保”支出优先顺序，确保基本民生等重点社会事业支出及时拨付、干部工资及时足额发放、机关单位正常运转。

严格落实过“紧日子”的要求，从严控制和压缩一般性支出，切实优化财政支出结构。**四是强化财政风险防控，坚决守住风险底线。**认真做好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各项工作，政府债务严格实行限额管理，稳妥化解隐性债务存量，严格遏制隐性债务增量，保障财政平稳运行。进一步细化暂付款化解方案，统筹预算资金、盘活存量资金、盘活闲置国有资产化解存量暂付款。**五是强化财政资金管理，提升财政治理能力。**强化预算约束，加强预算执行和财政资金管理。严格执行预决算公开制度，提升财政信息公开的质量和层次，保障社会公众知情权。继续深入推进预算绩效管理，加大绩效信息公开和评价结果应用。